

# “六进五融”:职业本科院校辅导员普法工作模式的构建与实践

谢婷<sup>1</sup>,杨晶<sup>2</sup>,吴柳叶<sup>1</sup>

(1.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文化与传播学院,广东肇庆 526060;

2.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本科教学评估建设办公室,广东肇庆 526060)

**[摘要]**当前,职业本科院校的普法教育工作正面临诸多现实挑战,具体体现为顶层设计不够完善,辅导员的法律知识储备存在明显不足,教育方式也较为单一,这些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普法教育实际效果的发挥。为有效破解这些现存问题,切实提升普法教育的针对性与实效性,职业本科院校积极开展实践探索,构建形成“六进五融”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其核心目标在于将法治教育全面、深入地贯穿于学生成长全过程,实现法治育人与学生培养工作的深度衔接。该机制以辅导员为核心实施主体,紧密立足职业本科院校的育人特色与人才培养目标,搭建起“宣传—教育—服务—反馈”的闭环运行体系;依托系统整合、融合推进与实效导向的创新设计,推动普法教育实现两大关键转变,一方面是从零散化、阶段性活动向常态化、规范化运行转变,另一方面是从单向知识灌输向沉浸式体验、内在化认同转变,这一实践探索也为各类职业本科院校优化法治育人模式、提升法治育人效果,提供了切实可行的实践参考与有益借鉴。

**[关键词]**职业本科院校;辅导员;普法教育;六进五融;工作机制

**[作者简介]**谢婷(1993—),女,江西抚州人,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文化与传播学院助教,工学硕士,研究方向: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杨晶(1995—),男,广西南宁人,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本科教学评估建设办公室助教,教育学硕士,研究方向:教育学。吴柳叶(1996—),女,湖南岳阳人,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文化与传播学院助教,体育硕士,研究方向: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基金项目]**本文系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2026年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法润职教,六进五融:职业本科院校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创新与实践研究”(项目编号:2026JXGGYB030);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2025年本科职教规划项目“‘法润职教,六进五融’职业本科院校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创新实践”(项目编号:GDGSGY2025026)。

**[DOI]** <https://doi.org/10.62662/kxwxz0305007>

**[中图分类号]** G641

**[本刊网址]** [www.oacj.net](http://www.oacj.net)

**[投稿邮箱]** [jkw1966@163.com](mailto:jkw1966@163.com)

## 引言

全面依法治国的推进,对高等教育领域的法治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近年来,《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等文件陆续出台,都明确要求高校在普法教育与法治精神培育上承担起更积极的责任。大学阶段是青年学生法治意识形成的关键阶段,法治教育既是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也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抓手。随着职业本科教育的兴起与发展,提升学生的法律素养,已经成为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必须面对的重要课题。相关

研究表明,在职业本科院校中开展隐性法治教育实践,能有效弥补显性法治教育存在的短板,让法治理念更自然地融入学生日常的学习与生活过程。

职业本科院校的学生群体带有明显的职业导向,在校期间主要精力都放在专业技能训练上,对法律知识的系统学习比较欠缺。有研究指出,多数职教本科学生在就业创业方面的法律风险防范能力不强。随着职业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学生未来在职业场景中会更常接触到法律事务,因此,如何在日常教学中融入法治理念、提升学生的法治素养,就成了职业本科院校必须面对和解决的问题。

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辅导员一直处于核心位置,也是引导学生思想、管理日常事务以及开展心理疏导的关键人员。辅导员最贴近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所以在普法育人方面还扮演着桥梁与纽带的角色,既能在思想教育过程中传递法治观念,也能在处理学生各类事务时,引导他们依法行事。不过长期以来,高校的普法教育大多由思政部门或是法学专业来负责,辅导员在法治教育中本该发挥的作用没能充分发挥出来,而且相关工作方式也缺乏系统的规划和制度层面的支持,这就导致普法教育的实际效果还有不小的提升空间。

为切实解决普法教育存在的碎片化、形式化等突出问题,G 职业技术大学在学生工作中,尝试构建起“六进五融”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核心就是想通过制度创新和路径优化,打造出多层面、多维度的法治教育体系。其中“六进”具体包含了进课堂、进宿舍、进社团、进就业、进网络、进实习这六个方面,借助这些具体途径,进一步扩大普法教育的覆盖范围;“五融”则是将法治教育融入日常管理、融入思政教育、融入专业学习、融入心理健康、融入素质拓展,让法治教育能真正渗透到学生成长的每一个环节当中。这一机制以辅导员为主要力量,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和内容上的融合,促使普法教育从集中开展转向系统推进,从单向灌输变为体验式学习。

经过以上的探索实践,G 职业技术大学已经形成了“六进五融”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它的主要目的就是创新普法教育的方式方法,进而提高育人工作的实际效果。

### 一、职业本科院校加强大学生普法教育的现实需求

#### (一)全面依法治国对高校法治育人的新要求

法治中国建设进入全面深化阶段,依法治教、依法办学已成为高等教育发展的基本遵循。《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明确提出“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进一步细化高校普法工作目标,要求高校将法治教育纳入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构建课堂教学、校园文化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育人机制。普法教育已不再是单一的法律知识传播,而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三全育人”体系落地的重要内容。

职业本科院校的核心定位,就是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其学生在日常学习过程中,以及未来走上工作岗位参与职业实践时,都会频繁接触到劳

动合同、知识产权、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法律事务。但实际情况是,部分学生的法治素养还存在明显短板,具体表现为对法律规范缺乏系统的认知,也没有足够的理性思辨能力,这种状况也让学生在参与实习、就业以及创业等环节时,面临着较高的法律风险暴露概率。

强化职业本科阶段的普法教育,有助于学生树立规则意识,提升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新时代高校法治精神的培育,需要将法治教育从知识传授转向价值认同,使学生在情感层面建立对法治的信仰。

高校普法教育正经历从传统知识灌输向价值培育与能力养成的范式转型,职业本科院校在这一教育变革进程中肩负着探索与创新的关键使命。以法治教育为切入点推进“三全育人”体系建设,既是落实国家战略的内在要求,亦是职业教育体系完善与学生全面发展的客观需求。

#### (二)辅导员在法治教育体系中的功能定位

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日常管理中,辅导员是核心实施主体,他们的职责贯穿了学生教育、管理与服务的全过程,在法治教育体系里也有着不可替代的枢纽作用和实践意义。作为和学生日常互动最密切的教育工作者,辅导员能在学生思想成熟期开展针对性的法治引导,把法治理念深度融入到教育管理实践当中,进而形成长效育人机制;在普法教育实践中,辅导员不光要承担组织协调与具体执行的职责,还要通过自身的行为示范和价值引领,帮助学生慢慢建立起法治意识与规则认知体系。

辅导员在普法工作中的角色,可从三个层面加以理解。在法治知识传播上,可依托主题教育、专题讲座等形式,把抽象法条转化为贴合学生认知的实际案例;在价值观念培育上,借助日常交流与校园文化传播法治精神,让学生从情感上认同并内化规则意识;在实践功能上,辅导员兼具普法教育策划者、学生法律服务协调者与校园法治文化建构者三重身份。

由此不难看出,强化辅导员的法治教育职能,对推进法治校园建设有着关键作用。有学者指出,打造法治化的高校辅导员队伍,“是响应全面依法治国号召、夯实依法治教根基、迈向教育现代化不可或缺的关键一环”。通过提升辅导员的法律素养与法治教育能力,能够增强高校普法教育的系统性与实效性,推动法治教育从单向知识传授转向多维育人,进而形成全域覆盖、全程渗透的育人格局。

## 二、G 职业技术大学普法教育的现实困境

### (一) 制度规划的系统性缺失

从整体层面来分析,G 职业技术大学普法教育的顶层设计还有不小的优化空间,学校至今没能形成系统化的普法教育机制,也缺乏统一的育人目标、标准化的实施流程以及跨部门协同机制;普法任务由多个部门共同承担,可部门间的协作效能一直偏低,这就造成了工作碎片化、内容同质化和资源分散的问题,各部门的责任边界也不够清晰。

从实施层面来看,学校普法工作主要依托传统宣传活动开展,多采用讲座、展板、线上推送等单向传播形式,尚未构建基于学生需求的系统化教学方案;活动开展多具阶段性,多依据节点任务临时安排,未能建立常态化运行机制。同时,内容供给以政策解读和理论灌输为主,案例教学与情境体验环节匮乏,导致学生参与度和认知内化效果有限,难以实现法治素养的持续培育。

从考核评价机制来看,学校目前缺乏量化评估指标,对普法成效的评估主要依赖参与人数、覆盖范围等表层数据,尚未开发针对学生法治意识与行为转化的质性评估工具;辅导员、任课教师及相关职能部门权责划分不明确,且缺乏相应激励机制,直接导致普法工作推进动力不足。综上,制度体系缺乏系统性、统筹协调能力薄弱、评价机制不够科学,共同制约了普法育人功能的有效发挥。

### (二) 辅导员法治能力的结构性短板

G 职业技术大学辅导员的法治素养,与当前普法工作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多数辅导员并无法律专业背景,法律知识储备也较为薄弱,在政策解读、案例分析及教育方法运用等方面的专业能力,仍需迫切加强。学校虽组织过相关普法培训,但培训内容较为零散,未能形成系统化课程体系,且缺乏常态化学习支持机制,辅导员法治能力的长效提升机制至今尚未健全。

此外,辅导员日常的工作任务也十分繁重,要同时承担起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务管理、就业指导、社会实践以及心理健康等多方面的工作,这就导致他们能分配给普法教育的时间特别有限。受专业指导和教学资源不足的影响,辅导员在开展普法教育时,内容设计不够精细,教育方法也比较单一,进而使得活动吸引力不足,很难充分发挥出自身的普法教育作用,这也直接制约了普法教育的实施质量。

这一问题在高职院校中是有一定普遍性的,调查显示,非法专业的学生因为缺乏系统的法律教

育背景,在实习就业过程中,遇到劳动合同、权益纠纷等问题时,往往没办法有效应对,这也对辅导员的法治指导能力提出了更高的标准。

### (三) 教育形式的单一化与吸引力不足

G 职业技术大学的普法教育内容,更新速度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形式上也依旧以传统宣传方式为主。学校开展的普法活动,主要是靠讲座、宣传周、展板和竞赛这些载体来推进,存在着重数量、轻质量的倾向,内容的系统性和连贯性也不够好,而且教育内容大多以理论讲授为主,缺少贴近学生日常生活的案例作为支撑,这就导致学生的参与兴趣和实际参与度都还有提升空间。

在项目式、体验式及融入式教学的设计上,学校的普法教育还有不少欠缺,活动开展主要依赖听讲、阅读这类单向接收方式,学生很难在实践过程中真正理解法律的实际作用;同时,普法教育与专业课程、实习实践和校园文化的结合程度也比较有限,普法内容没能有效融入到学生的日常学习和生活场景当中。

综合来看,学校普法活动的形式比较单一,内容和学生的实际需求也不够匹配,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普法教育的实际效果;又因为没能充分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所以普法教育很难达到深度育人的目标。

## 三、“六进五融”工作机制的构建逻辑

G 职业技术大学在推进普法教育过程中,面临着多重现实挑战,制度建设不完善、队伍专业能力不足、教育内容与形式较为单一等问题相互交织,使得现有普法体系难以适配职业本科院校的人才培养需求。

从学校日常管理实际来看,部分学生法律意识淡薄、风险辨识能力不强,在宿舍安全、网络使用、实习劳动及校园事务等常见场景中,对法律规定的理解不够精准,处理相关问题时往往过度依赖他人,自我保护意识也亟待强化;辅导员在应对这些具体情境时,缺乏系统的教育支持和机制保障,进而导致普法教育未能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随着学生行为场景的不断拓展,法治教育的需求也在持续增加,学校亟需构建一套更具稳定性和针对性的普法工作体系,结合职业本科院校法律教育的整体实践不难发现,系统化的机制设计是提升普法效果的核心所在。

与此同时,G 职业技术大学现有的普法活动,大多局限于一次性的宣传活动,存在内容与学生学习、实习实践及未来就业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

很难深度融入到学生成长的全过程;又因为缺乏常态化机制,普法活动很难产生持续的效果,学生的法治素养也难以稳步提升,学校也没办法通过普法工作有效优化校园治理。

针对上述这些问题,学校开始着手推进普法工作机制的创新,机制创新能够构建起统一的规划框架,实现普法任务在教学管理与学生发展中的贯通;通过资源整合、职责明确以及跨部门协作机制的建立,推动普法工作逐步融入学生成长的各个阶段和所有空间,进入常态化运行轨道。

基于以上思路,学校构建“六进五融”机制,其中,“六进”侧重于教育空间的拓展,这一设计的目的,就是应对学生在不同场景下面临的多样化法律问题与知识需求;“五融”则侧重于教育内容的整合,目的是让法治教育从“外加”内容,转变为学生教育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两个维度相互配合,共同推动职业本科院校普法教育从零散活动向系统工程转变,使法治教育真正融入学生成长全过程。

#### 四、“六进五融”普法工作模式的实践路径

##### (一)总体思路与框架设计

G 职业技术大学探索职业本科院校普法教育新路径,立足校情构建“全覆盖、多维度、常态化”的辅导员普法工作机制。该机制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将法治教育贯穿思想政治教育、日常管理与专业学习全过程,形成系统协同的普法育人模式。

从总体目标来看,“六进五融”机制目标是实现法治教育融入学生成长全程,构建多场域、多层次、多路径的普法工作格局。“六进”侧重拓展教育空间,通过课堂、宿舍、社团、就业、网络及实习六场域实现普法全覆盖,使学生在学习、生活及社会实践中接受法治熏陶;“五融”注重内容整合,将法治教育融入日常管理、思政教育、专业学习、心理健康及素质拓展,实现内容渗透融合与过程协同。

在框架设计上,机制框架以“制度支撑—主体协同—文化引领—实践创新”为主线,通过建立制度体系、完善组织架构、丰富活动载体及强化评价机制,形成动态闭环管理模式(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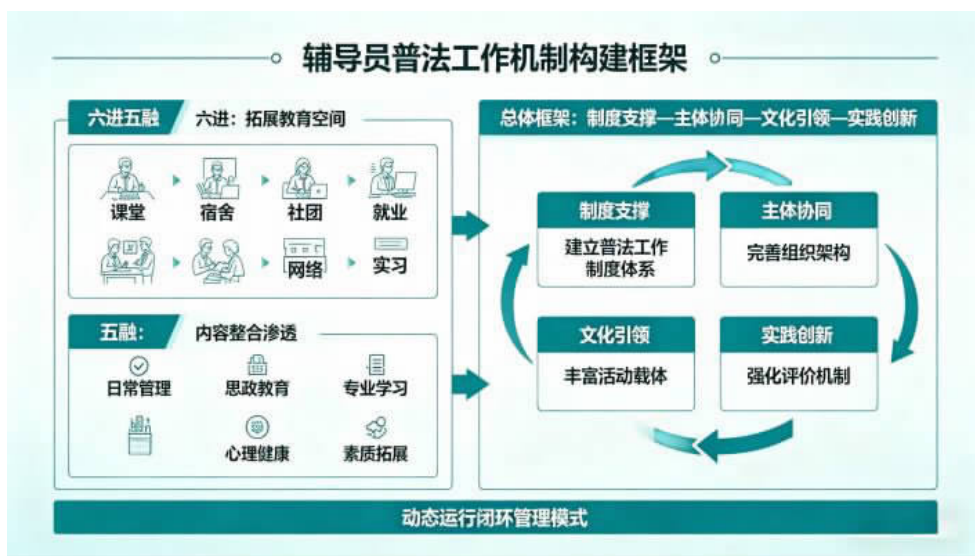


图1 普法工作机制构建框架

##### (二)空间拓展：“六进”路径的具体实施

“六进”是“六进五融”机制中负责拓展教育空间的部分。G 职业技术大学将课堂、宿舍、社团、就业、网络和实习六个场域作为普法教育的主要阵地。这一设计的基本逻辑是：学生在不同场域中面临的法律问题类型不同,所需的法律知识也有所差异,因此分场域推进普法可以更有针对性。

进课堂,依托思政课程与专业课程开设法治专题,构建知识体系与案例教学结合的课堂模式,融合法律常识、职业规范与专业技能,强化学生法律

责任与职业伦理理解,推动法治与专业教育同步。

进宿舍,以宿舍为生活空间,建立“宿舍法治角”与“普法微阵地”,开展法治主题活动及典型案例讨论,引导学生在平等沟通与自我管理中立规则意识和集体责任感,形成以学生自我教育服务为基础的生活法治文化。

进社团,通过社团活动组织,开展法治知识竞赛、模拟法庭、法治文艺演出等多样普法活动,激发学生法治兴趣与热情,在社团互动中提升法治素养与团队协作能力。

进就业,针对职业本科学生就业导向强、实践环节多的特点,开展职业法治讲座、就业合同风险教育及劳动权益保护培训,帮助学生了解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知识,提升风险防范与依法维权能力,为就业创业提供法治保障。

进网络,利用新媒体与数字化工具打造线上法治阵地,通过普法专栏、法治微课、网络知识竞赛等形式,生动呈现法律知识,增强普法互动性与传播力,拓宽学生法律知识获取渠道。建立网络舆情监测引导机制,及时回应学生法律关切,营造清朗网络法治环境。

进实习,结合实习与顶岗实践,引导实习单位强化法律合规教育,建立学生参与安全生产及企业管理的法治学习机制,使学生在真实工作情境中理解法律约束与保障作用,提升依法履职与守法实践能力。

“六进”路径突破课堂局限,渗透学生学习、生活及社会实践全程,形成多维覆盖、全程育人的普法格局,为职业本科院校普法教育常态化与实效化提供制度支撑与路径保障。

### (三)内容整合:“五融”机制的运行方式

如果说“六进”侧重的是教育空间的横向拓展,那么“五融”则侧重于教育内容的纵向整合。G 职业技术大学从日常管理、思政教育、专业学习、心理健康、素质拓展五个维度入手,将法治教育嵌入其中,使法治理念贯穿学生成长全过程。

融入日常管理,在学生事务管理中嵌入法律规范教育内容,通过学生手册、宿舍公约、奖惩制度等载体强化规则意识,引导学生理解法律与校纪校规的一致性。辅导员在违纪事件处理、纠纷调解及行为引导中运用法治思维,引导学生在遵守制度中形成自觉守法行为习惯,实现管理育人与法治育人的统一。

融入思政教育,在思想政治教育中强化法治价值引领,将法治教育纳入主题班会、政治理论学习及社会实践活动体系,构建“思政+法治”双向协同育人体系。辅导员在日常教育中通过典型案例、时事分析与价值讨论引导学生理解法治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联系,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权利观、义务观与社会责任意识。

融入专业学习,依托职业本科教育的应用性教育特征,将行业法律法规与职业标准融入专业课程教学环节。在工程、学前教育、经济管理等专业领域引导教师将行业安全、知识产权、劳动合同等内容融入课堂,引导学生在掌握专业知识过程中理解

职业活动的法律边界与行为规范,提升依法执业与风险防控能力。

融入心理健康,在心理辅导与危机干预中融入法治思维,引导学生理性应对人际矛盾与心理冲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辅导员在心理健康教育中强化权利意识与边界意识培育,引导学生理解法律在维护个人尊严与社会秩序中的作用,建立尊重自我、尊重他人的心理调节机制。

融入素质拓展,借助法律主题团队建设、知识竞赛和校园文化活动,让法治教育以互动、体验的方式融入学生综合素质培养。开展模拟法庭、法律辩论赛等实践活动,让学生在情境中体会法律的现实意义与社会价值,深化实践认知,提升法治素养和学习兴趣。

“五融”机制的实施推动法治教育从单一课程向系统融入转型,使普法工作突破集中宣传局限,成为学生学习生活的有机组成部分,构建多层次、多维度的协同育人体系,助力职业本科院校法治教育整体水平提升。

### (四)主体协同:辅导员主导的闭环实施体系

在“六进五融”机制的运行过程中,G 职业技术大学以辅导员为核心力量,建立“宣传—教育—服务—反馈”的普法工作闭环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职责明确、运行高效的实施机制。

宣传环节,辅导员策划组织普法活动,借助校园媒体、主题活动等多元渠道传递法治理念,营造浓厚校园法治氛围;教育环节依托专题讲座、案例教学等载体,将法律知识转化为学生易懂能用的内容,引导其在真实情境中领会法律原则与行为规范,助力法治意识内化。

服务环节,辅导员为学生提供法律咨询与风险防范指导,联合校内法务、心理部门及外部法律机构建立协作机制,在实习、就业等关键节点提供专业支撑;反馈环节,辅导员定期调研学生法治意识与行为表现,采集成效数据,优化教育内容与方法,形成动态改进循环。

学校设立专项普法小组,由学生工作处牵头,明确各主体职责,健全协调机制;将普法工作纳入辅导员绩效考核,强化其责任意识,同时提供资源、政策与培训保障,推动普法教育制度化、长效化。

## 五、结论

经实践检验,“六进五融”机制在 G 职业技术大学已凸显系统整合与融合育人优势,具有系统化、融合化、实效化特征。

该机制以学生发展为核心,将普法教育贯穿学

生成长全程,辅导员承担了组织与引导职责,推动普法从单一活动转为常态工作、从被动宣传变为主动引导。其中,融合化是其核心特征,通过“五融”路径,将法治教育融入学生教育各环节,与思政、专业、心理健康教育协同发力,助力学生全面提升。

就初步成效而言,学生的法律知识掌握率与法治自觉性均有提升,学校普法质量也有所改善,但机制优化仍需强化制度保障、常态化开展辅导员的法治培训及优化评价体系。

相关研究显示,以辅导员为核心、将普法嵌入学生成长各环节,能破解以往普法碎片化、形式化问题;职业本科院校普法需立足系统设计与实践导向,强化辅导员中枢作用,搭建全程联动的工作体系,推动法治教育从“任务驱动”转向“价值引领”,可以为同类院校提供实践支撑。

#### 参考文献:

[1]吴宏亮,薛建龙.从成人到成才:高校大学生法治意识培育的历史流变与困局纾解[J].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50(2):145-150.

[2]方丽,黄方方,孙清忠.培育法治文化:粤港澳大湾区

高校法治教育实施路径[J].高教探索,2023(4):108-113.

[3]赵丽昊.普法视域下职教本科院校就业创业工作优化研究[J].中国大学生就业,2022(17):51-56.

[4]中共中央.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Z].2020.

[5]谭小月,黄良,韦干华.“三全育人”视域下职业本科院校大学生隐性法治教育实践研究——以N校为例[J].现代职业教育,2024(32):33-36.

[6]尹姝然.依法治国视域下新时代法治精神的高校培育实践探究[J].现代职业教育,2024(5):13-16.

[7]何懿.高校普法教育范式转型与创新路径研究——从知识传递到信仰培育[A].2025年全国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南北论坛(第二届)论文集[C].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2025:86-90.

[8]陈晨,戴威.思政引领力赋能高校辅导员提升的价值、挑战和进路[J].江苏高教,2025(11):110-117.

[9]陈昌强,廖云霞,浦龙.论新时代高校辅导员的法治素养提升[N].安徽科技报,2026-3-11(14).

[10]张亚,杨瑾.对非法学专业学生进行专业法律教育的研究[J].法制博览,2024(30):166-168.

[11]米新.高职院校学生法律教育的价值及改进路径[J].法制博览,2024(11):148-150.

## “Six Inclusions and Five Integrations”: The Construction and Practice of a Legal Popularization Work Model for Counselors in Vocational Undergraduate Colleges

XIE Ting<sup>1</sup>, YANG Jing<sup>2</sup>, WU Liu-ye<sup>1</sup>

(1. School of Culture and Communication,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Business and Technology, Zhaoqing Guangdong 526060;

2. Undergraduate Teaching Evaluation and Construction Office,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Business and Technology, Zhaoqing Guangdong 526060, China)

**Abstract:** At present, the legal popularization education in vocational undergraduate colleges is confronted with many practical challenges, which are specifically reflected in the inadequate top-level design, the obvious lack of legal knowledge reserve among counselors, and the single educational method. These problems have, to a certain extent, restricted the exertion of the actual effect of legal popularization education. To effectively solve these existing problems and effectively improve the pertinence and effectiveness of legal popularization education, 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University has actively carried out practical exploration and established the “Six Inclusions and Five Integrations” counselor legal popularization work mechanism. Its core goal is to fully and deeply integrate legal education into the whole process of students’ growth, so as to achieve in-depth connection between legal education and student training. With counselors as the core implementation subject, this mechanism is closely based on the educational characteristics and talent training objectives of vocational undergraduate colleges, and builds a closed-loop operation system of “publicity-education-service-feedback”. Relying on the innovative design of systematic integration, integrated promotion and effect orientation, it promotes legal popularization education to achieve two key transformations: on the one hand, the transformation from scattered and phased activities to regular and standardized oper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he transformation from one-way knowledge indoctrination to immersive experience and internalized recognition. This practical exploration also provides a feasible practical reference and useful experience for various vocational undergraduate colleges.

**Key words:** vocational undergraduate colleges; counselors; legal awareness education; “Six Inclusions and Five Integrations” initiative; operational mechanisms